

证券代码：603045

证券简称：福达合金

公告编号：2025-040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五道308号福达合金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8,158,02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8.172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王达武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蒙山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治理架构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016,626	99.6294	61,700	0.1616	79,700	0.209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016,626	99.6294	61,700	0.1616	79,700	0.209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016,626	99.6294	61,700	0.1616	79,700	0.209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8,015,726	99.6270	61,700	0.1616	80,600	0.2114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8,015,826	99.6273	61,700	0.1616	80,500	0.2111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8,015,126	99.6255	61,700	0.1616	81,200	0.2129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8,016,626	99.6294	61,700	0.1616	79,700	0.2090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015,926	99.6276	114,100	0.2990	28,000	0.0734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016,426	99.6289	113,500	0.2974	28,100	0.0737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016,426	99.6289	61,700	0.1616	79,900	0.2095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均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豪东、周德芳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3日